附件1

深圳法院2021年劳动合同制审判辅助人员招录笔试健康承诺书

本人已认真阅读《深圳法院2021年劳动合同制审判辅助人员招录笔试公告》并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

在此郑重承诺：

1.本人未被诊断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及以上人员的密切接触者，本人未处于隔离期；

2.本人近21天无发热、干咳、气促、乏力、胸闷等症状，符合防疫身体条件要求；

3.本人在考前21天内无国内中、高风险地区或南京市等疫情高发地区旅居史，未与境外人员密切接触。如有此类情况，本人已严格按照深圳市疫情防控要求，抵深后及时向所在社区报备，开展集中隔离或居家隔离，并在进入考场前及时向现场工作人员报告。

4.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相关材料均真实、准确、有效；

5.本人近21天内已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，如有隐瞒、虚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或有不实信息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，本人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（包括但不限于取消笔试成绩）；

6.本人承诺考试往返过程中做好新冠肺炎个人防护，考试过程中服从防疫工作安排；

7.本人自觉遵守考场规则，不伪造证件，服从考场工作人员安排，自重自爱，诚信考试。如有违反考场规则等相关要求的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

承诺人： 身份证号：

联系电话： 2021年7月31日

（请考生签署承诺书，并请于考试当天携带入考场。本部分打印时可以删除）